| **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『一般課程』傑出及優良教學助理申請表** |
| --- |
| 一、基本資料表 |
| 姓名 |  | 系級 |  |
| 學號 |  | 聯絡方式 | 行動電話：e-mail： |
| 協助課程類型：  | □專業課程 □技能課程□補教教學 □專題/實習課程□通識課程 □其他  | TA類別 | □討論課程(A類)□實驗課程(B1類)□實習課程(B2類)□一般性課程(C類) |
| 提出申請次數 | □一次 □二次 □三次 □超過三次以上(無法提出申請)(備註：辦法第七條有意參與傑出及優良教學助理遴選者，不分類別每學期以提出一門課程一次申請為限；於本校各級學位修業期間內，不分類別合計至多以提出三次申請為限。)【注意】：若您有申請次數勾選二次或三次，並且還擔任同一門課的教學助理，請填寫下表，若是擔任不同的課程的教學助理，則不用填寫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期 | 課號/開課班級 | 擔任課程名稱 | 本次申請與上次獲獎擔任教學助理間有什麼差異處(至少150字以上)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
 |
| 本學期擔任助教課程資料 |
| 課號/開課班級 | 課程名稱 | 任課教師 |
|  |  |  |
| 主要工作成果 | 說明：請您提出協助該課程過程中，最具特色的部分，尤其是代表性的具體成果，如：討論課程情形、實習課的情形、實驗課的情形、一般課程的情形等。 |
| 優異事蹟具體詳述 | 說明：著重對授課教師與班級學生有實際助益，請舉例說明。 |
| 審核資格：教學助理需參與取得教學助理認證與參與一場教發中心辦理講座 |
| 日期 | 講座名稱 | 時數 | 證明欄(由教發中心核章)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申請學生簽章 |  |



編號：

由本中心填寫

112.04.18版

 **112.06.08版**

|  |
| --- |
| **二、擔任教學助理的心得與反思** |
| 撰寫說明：1.心得：擔任教學助理期間，我所學習到的心得。2.反思：擔任教學助理的經驗，促使我改善學習行為的情形。 |
| **三、與修課同學回饋意見與交流互動之紀錄** (請盡量檢附，若無則免) |
| 撰寫說明：敘述如何解決修課同學的學習困難，及提供相關的協助，例如：透過FB、教學平台、各種方式管道等等。 |
| **四、其他具體佐證資料**(請盡量檢附，若無則免) |
| 撰寫說明：請自行檢附，作為考評依據，如：有助於審查之相關資料。 |